

浙江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文件

浙外人〔2023〕5号

浙江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浙江省人力 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开展2023年翻译 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工作的通知

各市和义乌市外事办公室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省级有关单位：

根据中国外文局职改办《关于开展2023年度全国翻译系列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外文职改字〔2023〕143号），现将我省2023年翻译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审要求

今年我省翻译系列高级职务任职资格申报人员仍委托全国翻

译系列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代为评审，相关材料和申报条件按《关于开展2023年度全国翻译系列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见附件）的要求执行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各有关单位要按照中国外文局职改办文件要求，把好审核关。事业单位在单位核定的岗位结构比例内，按规定程序推荐专业技术人员参加评审，落实评聘结合。请各有关单位将符合条件人员的申报材料于9月1日前送至省外办人事处。

附件：关于开展2023年度全国翻译系列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

浙江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

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2023年5月29日

（联系人：陈涛；电话：0571-87054939）

浙江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综合处

2023年5月29日印发